2025-12-04 破解傅承密碼守護家族基業

> 日期和时间： 2025-12-04 02:48:04
> 地点：[输入地点]
> [插入标题]
> 家族财富传承 法律风险管理 家族信托

主题

本讲座由上海某律所合伙人姜律师主讲，聚焦高净值家族在财富及企业传承中面临的法律挑战。通过复盘云南富商案及杉杉集团百亿遗产争夺战，深入分析了法定继承、股权治理僵局及跨境管辖等风险。讲座强调了提前规划的重要性，并探讨了家族信托、遗嘱及保险在规避传承乱象中的实务应用。

要点

1. 会议开始前出现技术问题，早前发送的连接无法使用，需要在2025年12月4日上午10点45分至47分左右重新发送连接。
2. 线上参与人数约为200人。
3. 演讲嘉宾为上海某律所合伙人姜律师，专注于私人财富业务、家族企业架构、税务合规及家族信托等领域。
4. 讲座主题围绕“破解传承梦”，探讨高净值家族在财富及企业传承中面临的法律挑战和风险管理。
5. 案例一：云南富商200亿资产争夺案。2013年富商与儿子在法国考察酒庄时直升机失事双亡，引发公公与儿媳（2016年）关于股东资格的诉讼。
6. 案例一涉及法律点：父母属于第一顺位继承人；死亡时间的先后顺序（谁先去世）直接影响遗产分配份额。
7. 案例二：杉杉集团（Shanshan Group）百亿帝国传承危机。2023年2月创始人郑永刚在东京突发心脏病去世，未留遗嘱。
8. 杉杉集团危机时间线：2023年3月长子郑驹当选董事长，继母周婷（慰桑）抗议；2023年4月继母起诉要求冻结51%控股股份。
9. 杉杉集团和解与冲突：2023年5月达成和解，继母进入董事会，长子主张扩张，继母主张收缩，经营理念冲突导致董事会“打架”。

10. 杉杉集团现状：2024年11月长子辞去董事长，继母接任；2025年1月陷入债务危机，3家银行联合申请破产重整；2025年2月法院受理重整；2025年6月长子股权被司法冻结/执行。

金句

- "如果说没有尤其对于企业家客户没有提前规划的话，可能就会发现当意外事件来临的时候整个事情的发展，变得非常的混乱，甚至是无序的。那不仅仅是对于家族这个财产的一个损害或者是流失，还有就是伤害了家人之间的情感，那更重要的我们看到了，如果说尤其是民营企业家对于股权上面来说没有进行一个提前的规划，可能因为老板的意外事件会导致这个企业也陷入困境。"-- 姜律师 《姜律师在讲座开头对于缺乏传承规划后果的阐述》
- "继承人不等于接班人，拿到了股权并不意味着拿到了企业的运营的表决权。"-- Speaker 2 《案例分析总结》
- "如果没有提前规划的话，所有的这些，因为法律上的这些条条框框，反而可能会导致在股权继承方面的这些无序的风险。"-- Speaker 2 《关于法定继承风险的总结》
- "什么时候去做规划，最好的规划时间就是现在。"-- [Speaker 2] 《[Speaker 2]在讲述病榻交棒的不确定性及风险时强调》
- "其实说到尾，就是一个人性的博弈嘛。"-- [Speaker 1] 《[Speaker 1]在总结家族传承理论与实战复杂性时提到》

章节和主题

法定继承与死亡推定顺序（Simultaneous Death & Inheritance Sequence）

> 法定继承人的顺位与死亡顺序对遗产份额的影响。在中国内地，第一顺位继承人包括配偶、子女和父母。在多人同时死亡的意外事故中，推定的死亡先后顺序会极大地改变遗产在不同家庭成员间的分配比例。

- **关键点**
  - 法定继承人第一序列包含：父母、配偶、子女。
  - 多人同时死亡时，死亡时间的先后推定直接决定遗产流向和份额大小。
  - 涉外因素（如外籍身份、境外死亡）会增加法律管辖的复杂性。

- **讲解**
  在没有遗嘱的情况下，遗产按照法定继承执行。如果父母（公公/婆婆）健在，他们与配偶、子女享有平等的继承权。在同时死亡的案例中，如果推定长辈（父亲）先死，儿子继承父亲份额，随后儿子死亡，儿子的继承人（儿媳/母亲）将获得更多份额；反之，若推定儿子先死，父亲继承儿子份额，随后父亲死亡，父亲的继承人（其父母）将分走财产，导致儿媳分得的份额减少。
- **Examples**

> 云南某富商拥有200亿资产，2013年在法国考察酒庄时与儿子因直升机失事同时遇难。2016年，富商的父亲（公公）提起诉讼，要求确认在核心公司的股东资格。公公要求儿媳提供死亡证明，意图争夺遗产。该案涉及中国、香港、法国多地法律管辖，最终因涉外管辖权问题在2016年被驳回。目前公司实控人仍为儿媳，推测双方私下达成和解。

  - 公公作为第一顺位继承人，有权继承儿子（富商）的遗产。
  - 死亡时间的判定成为争夺焦点：若富商先死，儿子继承后再转给儿媳，儿媳份额多；若儿子先死，富商继承后再转给公公，儿媳份额少。
  - 由于未做遗嘱或信托规划，导致家族陷入长达数年的“无序”争产诉讼。
- **注意事项**
- 在处理高净值客户（尤其是民营企业家）的业务时，需关注其对跨境法律的陌生感。
- 需提醒客户若无提前规划，意外事件会导致家族财产受损、情感破裂及企业陷入困境。

家族企业控制权争夺与治理风险（Corporate Control Dispute & Governance Risk）

> 企业传承中因缺乏规划导致的控制权争夺与治理僵局。未立遗嘱或缺乏清晰的继任计划，会导致家族成员（如继母与继子）利用法律手段争夺公司控制权，进而引发经营理念冲突、债务危机甚至破产重整。

- **关键点**
  - 无遗嘱继承易引发重组家庭内部的股权争夺战。
  - 家族内部矛盾会演变为公司治理僵局（董事会双头马车）。
  - 治理混乱会摧毁外部融资信用，导致企业资金链断裂和破产。

- **讲解**
  当核心创始人突然离世且无规划时，不同利益方（如前妻之子与现任妻子）会依据法定继承权争夺控股股东地位。即使达成表面和解，双方在企业战略（扩张vs收缩）上的根本分歧会导致决策混乱，削弱外部债权人（银行）信心，最终触发债务违约和股权冻结，导致家族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
- **Examples**

> 杉杉集团创始人郑永刚于2023年2月去世，未留遗嘱。长子郑驹初被选为董事长，继母周婷随即携未成年子女抗议并起诉冻结51%股权。虽在2023年5月短暂和解，但因经营理念（扩张与收缩）冲突，导致管理混乱。2025年1月爆发债务危机，3家银行申请破产重整，2025年6月长子股权被强制执行，家族控制权旁落。

    - 缺乏遗嘱导致法定继承人（继母及幼子）与实际经营者（长子）权利冲突。
    - 内斗导致企业经营方向摇摆，引发银行抽贷和交叉违约。
    - 个人股权质押为公司担保，在破产重整背景下导致继承人的股权被司法冻结，丧失控制权。
- **注意事项**
- 针对重组家庭或继父母子女关系的家庭，传承规划尤为关键，否则极易引发控制权争夺。

法定继承与企业接班的矛盾

> 法定继承人与接班人的区别及企业运营权的交接。

- **关键点**
    - 法定继承顺位在不同法域（内地vs香港）存在差异。
    - 股权所有权转移不等于运营表决权转移。
- **讲解**
  法定继承人（父母、配偶、子女）在法律上拥有继承权，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具备经营企业的能力。股权的所有权转移与企业的运营表决权移交是两回事。如果新接班人（如遗孀或子女）缺乏管理经验或无法获得老臣班子的支持，企业可能面临运营混乱。
- **Examples**

> 云南某案例中，儿媳与90岁的公公争夺股权。儿媳参与了创业过程，视企业为心血，不愿未实际参与运营的公公及其背后的人抢夺股权导致企业混乱。
> 杉杉企业创始人去世后，遗孀（继母）与长子发生权力争夺。长子希

> 望扩张，继母希望收缩，在重大决策上产生分歧。因缺乏决策机制，导致董事会僵局，长子立项被继母否决，引来外部野蛮人。

    - 企业在重大问题上（扩张vs收缩）发生分歧。
    - 因缺乏僵局解决机制，导致公司无法有效决策，治理混乱。
- **注意事项**
- 确定继承人时需考虑其国籍身份、居住地、企业所在地及资产类型。
- 不仅要向下考虑子女，还要向上考虑父母的继承权。

股权平分的治理风险

> 股权结构设计中的“平分”陷阱与决策僵局。

- **关键点**
    - 股权资产不可简单平分，需考虑控制权。
    - 缺乏僵局解决机制会导致公司走下坡路。
- **讲解**
  许多企业家希望“一碗水端平”，打算将股权平分给子女。但股权不同于金融资产，不能简单分钱。如果股权比例为50对50，且没有提前规划决策机制，一旦继承人之间（如长子与继母）经营理念不合（一个扩张一个收缩），就会形成“群龙无首”的僵局，导致公司治理失效。
- **注意事项**
- 股权如果像金融资产一样平分（如50对50），在发生冲突时缺乏决策者。

股权继承的隐性法律障碍

> 股权继承中的法律与程序障碍（章程限制与隐名继承人）。

- **关键点**
    - 公司章程可否决股权继承。
    - 股权变更需所有继承人（含隐名者）签字。
- **讲解**
  即使老板认为公司是自己的，想传给谁就传给谁，但实际操作中面临挑战。首先，公司法允许公司章程限制股权继承，其他合伙人/股东可能有权否决继承。其次，在做继承权公证和股权变更时，如果发现存在非婚生子女或其他隐名继承人，需要所有人签字确认，这构成了巨大的不确定性。
- **注意事项**
- 在进行工商变更时，需确认公司章程是否限制自然人股东的股权继承。

- 需确认是否所有继承人（包括非婚生子女等隐名继承人）都能到场签字确权。
- **特殊情况**
- 如果公司章程限制继承，其他股东有权否决，导致股权继承落空。

财富传承市场数据

> 家族财富传承的市场规模预测。

- **关键点**
  - 未来十年：预计20个亿财富传给下一代。
  - 20年之内：传承数字增至45万亿。
  - 30年之内：传承数字达到79万亿。
- **讲解**
  根据2025年的财富报告预计，中国高净值人群面临巨大的财富代际转移。

家族信托设立的实务风险

> 家族信托的设立规范与法律风险（基于娃哈哈案例）。

- **关键点**
  - 手谕不等于正式信托契约。
  - 跨境信托需明确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
  - 信托生效需完成资产转移。
- **讲解**
  通过宗庆后（宗老）去世后的纠纷案例，分析信托设立的要点。宗老留有手谕（2024年1月）和遗嘱（2024年2月），意图设立信托，但缺乏正式的信托契约，且资产由离岸公司持有，导致信托有效性存疑。香港法院因管辖权原则暂缓审理，等待内地法院结果。案例表明，仅有意愿书或手谕不足以构成有效信托，需有正式法律文件和资产转移。
- **Examples**

  > 宗老去世后，宗馥莉与三位非婚生子女（3J）产生20亿美元的资产纠纷。宗老生前于24年1月留下手谕，指示在汇丰办理三个人的信托，每人7亿元整，总规模21美金（注：此处应为口误或特定指代，结合上下文每人7亿，总额应为21亿），不可撤销，不动本。但因缺乏正式信托契约，且协议约定争议由杭州法院解决，导致香港法院未审理信托有效性，仅下达冻结令。

  - 宗老留有手谕但无正式信托契约，导致信托成立与否存在不确定性。

    - 协议约定了内地法院管辖，香港法院根据国际礼让原则暂缓审理。
    - 受托人身份不明（可能是PTC），资产是否有效转移存疑。
- **注意事项**
- 设立信托必须有规范的信托契约（Trust Deed），明确管辖法律。
- 信托资产必须完成从委托人到受托人的转移。
- 涉及跨境资产时，需注意管辖权的国际礼让原则。

病榻交棒（临终传承）的风险

> 指企业家在健康状况恶化、临终或紧急情况下进行的资产交接或法律文件签署，面临极高的不确定性和法律风险。

- **关键点**
    - 民事行为能力（Capacity）的确认是法律文件生效的前提。
    - 多份遗嘱或指示冲突是常见风险。
    - 海外资产交接面临跨法域的合规挑战。
- **讲解**
  在实操中，病榻上签字可能出现多份相互冲突的手谕或遗嘱。律师介入时首要考察委托人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Capacity）。即使做了国内的司法鉴定，海外金融机构（如银行）可能仍不认可，要求重新进行行为能力鉴定，导致资产无法及时调动。
- **Examples**

> 娃哈哈宗庆后案例中，宗富力在国内完成了股权的工商变更，这背后可能涉及与家族内部的博弈和妥协。但信托最终没有设立成功，原因在于双方甚至在选择哪家信托公司上发生争执，导致时间被耽误，最终信托契约未签署。说明即使有手谕和遗嘱，资产交接仍可能被悬空。

    - 信托设立需要时间与各方共识，拖延会导致工具失效。
    - 家族内部博弈会阻碍法律架构的落地。
- **注意事项**
- 建议客户在心智健全、年富力强时提前进行规划，不要等到病重时。
- 对于阿尔茨海默症等病情，建议提前做司法鉴定并指定监护人。
- 需注意国内的法律文件（如监护令）在海外银行可能面临认可度问题，需律师见证或重新鉴定。

家族信托中的股权架构设计

> 股权类信托不同于简单的金融资产信托，它涉及将公司所有权转移给信托（受托人），同时需处理底层公司的治理结构和运营控制权问题。

- **关键点**
  - 所有权与表决权的分离机制。
  - 保护人（监察人）在信托治理中的监督与制衡作用。
  - 境内外双重架构下的合规难点（跨境重组）。
- **讲解**
  将股权装入信托后，所有权属于信托，不再作为遗产处理，避免了继承时的所有权争斗。但在治理层面，受托人通常是被动的，通过“Anti-Bartlett条款”免除对底层业务运营亏损的责任，实际经营权仍由家族保留。需通过表决权委托等方式解决决策问题。
- **Examples**

> 某公司正准备出售，大股东和二股东已与买家沟通临近签约。二股东突然车祸去世，其太太想代为签字套现，但公婆（二股东父母）反对，因为想分得更多。结果导致谁来代表二股东签字出现争议，公司出售计划被搁置。

  - 突发意外会导致股东表决权真空。
  - 家族内部利益冲突会直接影响企业商业运作。
  - 若提前做好了表决权委托或信托安排，可避免此类僵局。
- **注意事项**
- 需提前查看公司章程是否允许股权继承或信托持有。
- 需处理境内资产的跨境重组（外汇管制、税务成本、政府审批）。
- 必须选任保护人（监察人），以防设立人去世后受托人陷入管理僵局。

保险在传承中的工具价值

> 保险不仅仅是保障工具，在财富传承中可起到“简易信托”的作用，用于资产保存、税务规划及定向传承。

- **关键点**
  - 保险具备资产隔离与定向传承功能。
  - 作为现金流工具，可解决继承过程中的流动性问题。
  - 无法完全替代信托在复杂股权治理中的作用。
- **讲解**
  通过指定第二受保人、暂管人等架构，保险可以实现定向的财富转移。它能提供离岸资产的保全，应对税务居民身份变更，提供多币种现金流。相比信

托，保险在设立和管理上更简单，但在设定复杂的受益人行为条件（如隔代继承的特殊要求）上不如信托灵活。

- **注意事项**
- 对于不需要极度复杂的行为约束（如必须读博士才分钱）的家庭，保险是更简便的选择。
- 高净值客户（涉及复杂股权）应采用“保险+信托”的组合拳。

作业或建议

- 请各位同事将重新发送的研讨会连接（约在2025年12月4日上午10点45分左右发送）分享到微信群或WhatsApp群，协助未报名或改期的同事登录。
- 如果之前未收到连接或遇到技术问题，请立即联系传输管理团队同事，通过WhatsApp或微信获取连接。

2025-12-04 破解傅承密碼守護家族基業

2025-12-04 10:48:04

00:00:00 Speaker 1
刚才可能是生命问题，好，我刚才说的是，真的不好意思，因为，今天是一个技术问题，因为之前有同事们是有登记今天的研讨会，那可能用我们早前发的那个连接，那是可能连接不到，那所以呢，我们今天早上十点四十五分钟，三四七分钟左右呢，要重新发一次的连接给各位，那所以现在如果你说有一些同事们，

00:00:41 Speaker 1
可能他是之前没有报名，但是呢，我现在刚好，我改了时间，没有出差，或者我改了时间，没有面谈，所以今天我有时间，我也想参与，现在就能不能发个连接给他去登录呢，可以的，好，那所以这样子，我也就是很希望各位如果说你们区里面有一些微信去拿，然后有whatsapp，

00:01:12 Speaker 1
你可以把这个连接发到这些群里面，那各位用agent code或者是用电邮就可以登录了。好，那当中我也会，因为昨天已经有同事在问有些能不能聆听那个连接，就是之前没有登记的也先发给他嘛，

00:01:43 Speaker 1
所以中间如果有遇到什么技术问题啊，或者之前有些其他同事没有说到连接的话呢，现在就可以打给我们传输管理团队同事，那我们立马就从不同途径whatsapp或者微信。好，那现在的线上人数大概200人了，那我们可以先开始一下，好，行，那我相信今天就是大家非常荣幸啊，知道我们是邀请的到我们今天的嘉宾，就是委托律师述说上海的合伙人。

00:02:48 Speaker 1
姜律师，他长期专注在私人财富业务的领域，甚至为高金值客户提供全邮程的法律和税务服务方案，包括家族期业的架构、花景存俗、税务合规，家族信托的设计、境外投资、民期风险隔离、

00:03:22 Speaker 1
传承规划资讯等等，拥有非常丰富的赞经验。那姜律师今天又为我们带来一个极具启发性的分享，就是破解传承梦啊，所谓家族期业，那我们希望就是通过律师专业的视角，那总之现在高净值家族在财富还有期业传承当中面临的一些真实的挑战和潜在的风险，那我们通过两方面，一边是公民期业期业期业期业期。

00:03:59 Speaker 1
那在战略规划上面，还是守那风险的防控上面，两个维度，我们去深入了解高净值家族在全球化的背景下，我们怎么去面对这些法律挑战，风险管理，关键的意义，

好，那今天真的非常感谢姜律师。那一开头嘛，我们就想了解，就姜律师在这些在家族传承啊，高净值的期业风险啊，那么多的实战经验啊，那现在其实他们面对的痛点通常是什么呢。

00:04:51 Speaker 2
谢谢克拉拉介绍，因为有些线上朋友可能还不太熟悉我的业务，所以我简单介绍一下，就像克拉拉讲的，我主要是帮助这个高净值的人士家族，尤其是这个民营期业家族去做这个全流程的代际传承和这个安全的规划方案。那在我服务这个民营期业家的过程当中，我关注到一个点，实际上有一大部分的这个需求往往因为我们的客户或者我们的agent伙伴对于这个法律，尤其是跨境法律的不太熟悉，然后可能会忽视。

00:05:34 Speaker 2
那大家今年也看到了在国内其实发生了很多事情，一个是上一次我为大家分享的这个税务合规CRS的申报的问题，那另外一块我们也看到了今年在国内发生了一些事件，那么会引发一些讨论，比如说汇丰的信托好像被击穿了，然后某某信托又被击穿了，啊，为什么这样的家族这么大的家族竟然没有提前去规划？那讲到规划，我们，我们讲从不同的这个维度去讲，一个是遗嘱的规划，指的是老板的深厚是关于继承方面，我们怎么去执行。

00:06:15 Speaker 2
这个过逝者的这个生前的意愿让他进行一个有序的传承那很重要的如果说没有尤其对于期业家的客户没有提前规划的话可能就会发现当意外事件来临的时候整个事情的这个发展，变得非常的混乱，甚至是无序的，那不仅仅是对于家族这个财产的一个这个损害或者是留损，还有就是伤害了家人之间的这个情感，那更重要的我们看到了，如果说尤其是民营期业家对于股权上面来说没有进行一个提前的规划，可能因为老板的这个意外事件会导致。

00:07:05 Speaker 2
这个期业也陷入困境。那么下面我就想通过几个小的真实的案例跟大家分享一下，我们究竟有哪些我们认知上我们没有认识到的一些误区，然后因为这些误区导致了一些无序的事件的发生。下一页。那第一个案子，第一个案子是发生在13年、16年、17年。什么案子呢？是公公和媳妇对200亿的资产进行争夺。

00:07:41 Speaker 2
那么云南有一个富商，在云南他有一个综合性的这个大的集团，从这个文旅行业啊，酒店管理啊，集团做得非常大，那也是实现了财富自由。那么老板也是要去海外扩张，所以呢，13年的时候就去法国去收购酒庄。那么在收购酒庄考察的过程当中，其实这个交易本身非常顺利。那么老板呢？

00:08:12 Speaker 2
老板也很开心，于是呢，就带着家人去坐直升机准备去考察环游一下自己这个要收购的这个酒庄。那么当时是带着这个儿子。一起上了飞机，一起上了飞机，其实本身太太也要上去的，因为太太就是她比较胆子比较小，所以就没有上去，那么就是老板本人和儿子两个人上去了，很不幸，飞机失事了，就是这么小概率事件，失事以后，这个事情是13年发生的，但是一直到16年的时候，17年，然后新闻就爆出来，说这个过世的期业家，

00:08:57 Speaker 2
他的父亲就是公公和儿媳妇开始打官司，16年，这个整个这个遗产的资产规模按值高达200亿，里面的核心资产是什么？大家知道这个期业家的资产实际上就是公司的股权。所以公公一开始提起的就是要求确认自己在核心的公司的股权上面的股东资格，提起确权之诉，16年在云南，这个案子现在大家去网上搜索，可以看到的新闻非常少，这个是为数不多的，我可以从官媒上面，比如说BBC的这个新闻，网易新闻上能找到的，剩下一些很多都被撤掉了。

00:09:43 Speaker 2
那么这个案子就一直打，16年的时候，他们打什么呢？公公就要求儿媳妇提供死亡证明，为什么？这里面有两个知识点，大家可以记一下，一个就是在财产继承的序列方面，大家知道因为每个地方有自己的继承的规定。所以呢，他的继承人的序列可能也是不一样的，当老板没有提前做遗嘱规划或者是其他的信托规划的时候，那不得不按照法定继承来，那么在中国内地，大家想到的是继承一般是往下的序列去想，啊，可能是配偶啊，子女，有一些可能忽略到，其实父母，我之前跟大家讲过，第一序列的继承人，父母配偶子女，是在第一顺位，平等的这个继承的人，

00:10:41 Speaker 2
这个顺序，也就意味着法定继承人，公公也是有这个法定的继承权的，所以呢，公公就依据此提起了这个股东的资格确权之诉，那为什么刚才说到公公和媳妇其实真的是要求媳妇提供死亡证明呢？这里面也有一个非常有意思的知识点，在同意事件死亡的过程当中，那么谁先死谁后死实际上很有讲究，为什么？刚才讲到这个期业家和儿子一同坐上了这个直升机出的事情，那么如果说是期业家先死的话，意味着他的儿子本身，大家记得父母配偶子女，儿子也有份继承，那么儿子有份继承，我们再看儿子的继承人是谁？法定继承人，父母配偶子女，

00:11:38 Speaker 2
那未成年的小孩，他的法定继承人只剩下父母，那么就是他的妈妈，那么意味着如果能够证明儿子能够有权继承父亲的这个份额的话，意味着这个媳妇她可以多拿一份继承的份额，但是如果说反过来，父亲儿子先先过世的话意味着就可能母亲就少拿一份了，所以大家看到不同的这个死亡的时间顺序直接就影响到继承份额的你分

多我分少的这样的一个安排，这也是为什么在那个案子里面死亡的证明死亡的时间啊成为一个争议的焦点。

00:12:25 Speaker 2
那么这个案子引发出来的这个歧视是什么呢？这个案子最后的结果可以简单讲一下，16年的时候这个公公在云南提起了这个股东确权之诉，但是很不幸，公公他的这个起诉啊，被最终被那个基层法院裁定中层中级法院裁定驳回了，为什么？媳妇她应该也是聘请了非常专业的律师团队，他们打的管辖权争议，因为这个案子大家知道很多富商他可能有很多其他的身份，这个富商的家庭夫妻两个人都是香港护照，然后富商过世的死亡地也是在法国境外，所以大家可以看到在这个案子里面，他的法律关系连接点非常多，我们打的是中国公司的股权，但是我们却需要去考虑。

00:13:22 Speaker 2
这个逝者的这个国际地以及死亡时的之前的经常居住地，这个香港和法国都可能需要去综合考虑的，所以最终法院是裁定驳回，因为这个案子涉外了，涉外的纠纷就更加复杂了，那最后我在网上能够查到最后的公开的这个法院的裁定就是停在了16年，驳回裁定那之后现在再回过去看这个云南的这个公司的这个包括工商的这个登记的实际控制人仍然是媳妇。

00:13:58 Speaker 2
那么我们可以推测，那么之间可能媳妇和公公可能对这个遗产的纠纷尤其是股权的这个股东资格的问题达成了和解因为当时公共提起这个诉讼的时候呢也已经高达这个90岁的高龄了，那么这个就涉及到这个家族之间因为这个儿子的这个突然过世就不得不要跟媳妇去征产嘛，非常复杂，所以大家可以看到就是在这样的一个案子里面，如果说那这个家庭其实也很简单，因为很多agent朋友跟我讲，去跟客户去聊的时候，似乎就是找不到一个老板特别关注的痛点去吸引到他，能够提升我们对于客户的这个了解，真正挖掘到客户的痛点吧，那这个案子可以分享给大家。

00:14:52 Speaker 2
非常典型的一个民营企业老板的家庭，小家庭非常简单。法定的配偶，然后也没有其他的关系，那么也是独生子，儿子跟他一块过世了，然后这么简单的一个家庭，竟然也会发生这么高达200亿的遗产的纠纷，这就是我们意想不到的，父母也有继承权，那么死亡的时间也可能会影响份额，那么当老板本身有很多公司股权的时候，可能在征产的过程当中，另外一方可能先会盯上你的公司股权，

00:15:28 Speaker 2
去争夺，这个就是我说的无序，因为没有规划导致的无序，好，我们看下一个案例，那么下一个案例就是我们看到的，因为上一个案例我们讲了，我们现在看云南这个公司的股权是也是发展的非常好，然后公司也在不断的蓬勃的成长，时空人仍然是习惯嘛，说明他们私底下达成了一个和解。没有影响到企业的运营，我们这个

案例非常有名，发生在杭州，山山集团，相信大家在各种媒体自媒体也看到了这样的一个报道，那么从这个案例我们看到的是什么？

00:16:09 Speaker 2
继母和继子之间发生这个争夺，直接让这个企业陷入了一个僵局，百亿的帝国，山山集团从创始人周永刚这样创立服装集团，最后成功转型到百亿的这个新能源帝国，最后因为这样的一个导火索，遗产之争，然后让企业陷入了债务危机，然后三家银行联合启动申请这家企业的破产重整。现在这个重整的案子仍然在进行当中。

00:16:43 Speaker 2
但是我们可以看到的，整个家族对于这个上市公司山山股份的这个控制权已经越来越弱了，我们回顾一下，因为网上很多这个自媒体的报道，可能大家吃瓜，我们今天就带着大家以专业的眼光去看这个事情，我们去跟客户聊的时候，我们到底聊哪些点，那么回顾一下，事情的这个导火索的发生就是创始人，核心创始人啊，

00:17:14 Speaker 2
23年的时候，在东京疗养，在医院里面突然心脏病过世了，没有人想到这样的一个大的企业家族竟然没有提前做任何的规划，并且非常特别的这个家庭还是重组的家庭。现在的配偶和这个企业家老板的这个年龄也相差悬殊，这个现在配偶继母跟继子的这个年龄是相仿的，然后继母呢也是生了一个就是未成年的这个小小朋友，非常小，竟然没有留下任何的这个传承的这个规划遗嘱，连遗嘱都没有，那么突然过世以后，整个家族整个公司一片混乱，那么首先看在企业层面发生了什么？

00:18:07 Speaker 2
这个老板的这个儿子，长子郑居，一个月以后，因为老板本身郑永刚总还是这个董事长嘛，一个月以后立马就是重新选举了这个儿子作为这个董事长，全票当选，那说明就比较幸运的是当时儿子还是就是，提前已经在进行接班的规划，就所有人都以为这个儿子会成为这个接班人，已经进入到企业的运营，并且实际的在操盘一些运作，那么全票当选为董事长，在这个节点上，这个企业还是在这个顺利的这个进行一个交接班的过程，但是谁不满意了，大家想想这个时候谁会不满意，当然是这个继母，继母就不开心了，为什么？

00:19:01 Speaker 2
那我按照法定继承的话，大家想想父母配偶子女，我是法定的配偶吗？我也有继承权，还有谁？还有我的小儿子也有继承权，两份吗？于是郑永庚的遗孙当场在开会的时候就表达了这个抗议，不同意，那我应该来成为这个接班人，实际控制。这个就是导火索的这个两月份，二三月两月份的时候发现了这个事件，那么后来就是整个事情就一片混乱了。

00:19:34 Speaker 2
那两月份的时候，三月份的时候就是两月份的时候老板过世了，三月份的时候长子

全票当选，但是遗孙不满意，那四月份的时候当然闹了，怎么闹，他也是有专业手段去闹的，那遗孙呢就带着这个未成年的子女呢去法院起诉了，要求冻结这个上市公司上面顶层的家族控股平台的51%。控股的这个股份，那试图是用法律的途径去这个抢夺这个控制权，大家知道从公司的这个表决啊，我们首先看股权的这个比例嘛，51的话其实已经相对控股了，企图去抢夺这个51的这个控股权，那么5月份的时候，那么大的家族发生矛盾的时候，大家还是会想去和解嘛，那双方就达成和解，长子就让了一步，让这个继母进入了董事会，

00:20:33 Speaker 2
但是长子继续担任董事长，那么进入董事会以后，这个事情就更陆续了，那就出现了这个两个老板嘛，这个董事会，然后呢，两个人的这个他们对于公司经营理念就发生了一个冲突和矛盾。对于长子来说，他很想去传承父亲的这个遗愿啊，就像当年父亲从服装产业成功转型成新能源帝国，他也想不断的这个进行扩张，甚至是不断的进行就是数十亿的这个投资额去海外的进军，去开发，去进行一些大的商业合作。

00:21:18 Speaker 2
但是继母呢，他的想法就是我能够守住现在的家业已经很不错了，所以继母的想法是尽量的收缩，他去砍砍砍，砍到不必要的那些优先，那么大家可以看到，那么儿子的想法是扩张，继母的想法是收缩，那必然在董事会上又开始打架了。打架怎么办？于是双方又开始谈，在2024年11月份的时候，那么我们看到的上市公司发的公告是儿子辞去了董事长的这个职务，董事长的这个职务就由继母来这个接任，但是就这一点看上去好像是继母胜利了，拿到了公司的这个控股权，以及相对控制的这个表决权，变成了decision maker，

00:22:11 Speaker 2
但是我们继续往下看，在今年1月份的时候，我们又看到杉杉集团上了头条，为什么？陷入了债务危机，银行开始催贷，交叉违约。有三家银行联合向法院启动了要对珊珊的这个集团，珊珊集团就是上市公司上面的控股的这个公司，进行一个扩展重整。为什么？因为当时在往前看，在进行扩张的时候，那银行借了很多钱，有很多质押和担保，那么当这些权力交接的时候，那么对于外部的这些债权人来说，他也会感到不安，那我很担心公司的这个偿债和征信能力，于是法院就受理了。

00:23:04 Speaker 2
那至此为止，我们看到的是珊珊的这个控股。集团发生了重大的财务危机，那么再来到今年的两个月份，就是法院宁波银行的法院正式裁定珊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再往后看的话就是6月份的事情了，我们看到的公告是长子的这个股权被强制司法执行，为什么？因为他的股权当年去借款的时候，为公司借款的时候，向银行提供了股权质押担保，都是为公司好，把自己股权拿出去担保了，那么因为这个破产重整，所以这个股权也被司法强制执行，直接就冻结，

00:23:48 Speaker 2
那就导致了长子对于这个整个珊珊集团上市公司的这个控制权，股权已经被稀释掉，到现在为止我们看到了这个迪系的一脉，他的家族企业的这个属性已经逐渐被弱化了，所以我们就可以看到从这个事件的从时间维度上去回顾，从23年创始人2月份突然过世到25年，

00:24:19 Speaker 2
也就三年不到的时间。整个集团从巅峰直接下坠到这个谷底，并且现在仍然是无序失控的一个状态，那本身的这个公司的资产都是非常优质的资产，所以呢，成为一块香薄薄，所有人都会盯上这个资产，有可能也会引来野蛮人。那么这个相信这个创始人，他在九泉之下，这个完全是意想不到的，那这个意想不到就是因为法定继承导致的无序啊，引发的啊，那我们可以看到下一页。

00:24:59 Speaker 2
那么下一页我们来回顾一下刚才讲的两个案例，就法定继承有很多不好的地方，当然法律是允许我们法定继承，但是当我们的这个继承，我们在讨论高净值家族，我们在讨论企业家股权资产的时候，如果完全按照法定继承，我们去探讨的话，我们可以看到有诸多的这个误序。我这里因为时间的关系，我举四个例子跟大家分享，没有去立遗嘱，没有做信托的话，股权也不得不按照法定继承来，企业就面临严峻的挑战。

00:25:37 Speaker 2
那第一个点，法定继承人不等于接班人，我们刚才讲的。我们看法定继承的这个顺位，我们看它的范围，父母配偶子女，我们现在只看内地法，我们如果看香港法的话更复杂，香港的这个无遗嘱继承的这个序列，我们父母有没有继承权，我们要去看，哎，有没有配偶啊，有没有子女啊，是不是要给配偶去留一定份额，然后才会考虑到父母，大家可以看到这个所谓的法定继承人，当我们的这个高净值家族，

00:26:12 Speaker 2
因为他的身份，国籍身份，他的居住地，他的企业所在地，他的资产的类型的不同，我们可能考虑的这个谁有权继承，我们去找确定继承人的时候，都会有不同的这个可能性的发生。那么我们在考虑法律继承人的序列的时候，我们不能单单往下去看，还要往上去看，也是一个要考虑的点。那么再讲回到继承人不等于这个接班人，就是我们刚才说的云南那个案例里面，

00:26:45 Speaker 2
为什么媳妇要奉起抗争啊？我相信从媳妇的角度，因为大家可以看到这个案例里面，并不是自己去创业，其实在这个创业扩张的过程当中，这个配偶就是媳妇也有重大参与，实际上是抠风的，那对媳妇来说，这个企业本身也是她的心血，她也不能允许说90岁的这个老公公过来，因为希望能够分到一块这个遗产，然后导致了这个，其实公公也没有实际参与这个企业的运营吧，可能导致外面的人，

00:27:23 Speaker 2
公公背后可能有一堆人过来抢夺这个股权资产，可能就导致这个企业的这运营发生了这个混乱，所以媳妇才会去奉起抗争嘛，所以当我们在讨论这个企业家股权的时候，继承人不等于接班人，那就像那个也也是要回忆一下这个珊珊的那个事情，当这个遗孀接班的时候，董事长发生更迭的时候，原先这个企业可能长子在运营的时候，

00:27:55 Speaker 2
因为他本身的经历，他本身是主持人的出身，他可能没有很强大的企业管理运营的经验，根基也不是那么深，那么接班除了股权的所有权以外，更重要的是企业的运营，公司治理，权力的交接，拿到了股权并不意味着拿到了企业的运营的表决权。那还要看企业的这个老陈的这个班子能不能跟随新的这个继承人接班人能够帮助他辅助他能够顺利的将企业的股权进行一个平稳的权力的交接。

00:28:40 Speaker 2
这是第一个点，继承人不等于接班人，那么第二个就是，很多就是国内的一些企业家，他比较头疼的一点，当我们在跟客户去聊的时候，客户往往想的是我的钱可能怎么分，分给谁，分多分少，但是当我们谈到股权的时候，股权，很多老板说我要一碗水端平，那可能两个儿子，可能未来是平分，我也没有想好怎么分，这是我在服务客户过程当中，客户的一个经常会探讨的一个问题，怎么个分法，那我们在讲有一种极端情况，就是平分的情况。

00:29:23 Speaker 2
尤其是没有提前规划法定基层评分的情况，那个这个就更恐怖了。如果股权像金融资产一样去评分的话，那金融资产还可以委托外部的专业管理人去打理，最后大家分钱就可以了。但是如果股权的资产也通过这种评分的方式，很恐怖。举个例子，当公司股权50对50的时候，谁来做主，谁是得得是没可，到底发生冲突的时候听谁的。那么这里面我们讲的就是公司的决策权，谁是决策者，重大问题上就是刚才珊珊讲的长子。

00:30:02 Speaker 2
他想扩张，他想在传承父亲的这个业务摆渡扩张的这个医院，但是继母他想收缩，一个扩张一个收缩，就在重大问题上发生一个分歧，怎么办？那么这个时候就形成群龙无首的这种局面了，所以就导致了长子不停的在进行海外重大项目的立项，讨论，上董事会表决，继母一直投否决票。那么两位继承者，他们可能后面有不同的这个班子，那么就发生了僵局打架了，所以这个时候就会引来外来的这个野蛮者，公司的这个治理发生僵局，公司就没有办法再实行有效的决策，再往前走，甚至就可能走下坡路了。

00:30:50 Speaker 2
所以就是在公司的这个股权的传承方面，我们不单单要考虑这个所有权去怎么分，

更重要的我们去考虑谁是决策的人，权力交棒到底在发生这个僵局的时候，我们有一个僵局的解决机制，到底这个时候来听谁的，或者我们是有一个怎么样的科学的一个机制可以来做这样的一个一个裁判，这是第二个点。那么第三个点就是可能很多朋友也会意想不到的，老板的公司是老板自己的，这些很多很多那有名企业老板，这公司就是我的，对吧，那我的我的合伙人其实他的份额也很小，他们管不到，那我就想传给谁就传给谁，其实也不是的，当我们在发生这个我们以境内的公司的这个股权变更为例，我们如果要去工商局变更股权的时候，

00:31:46 Speaker 2
直接去跟工商局的老师去讲啊，我的这个老板突然过世了，我最近在处理的一个案子就是啊，那合伙人也想把公司卖掉，发现卖不掉，为什么？工商局说你先要把这个继承股权继承的这个事情要处理掉，那么合伙人就跑到工商局去做工商局的变更嘛，那么老师说啊，不行，我们不可以不可以依据你们讲的，我们就直接给你们去做转股，你们要去公证处理。

00:32:17 Speaker 2
还记不记得我讲了去公证处做这个继承的这个手继承权公证的时候是非常复杂的，那么。这个时候如果说我们看公司章程啊，如果公司章程里面这个中国公司法是特别允许的，公司章程里面如果限制这个自然人股东这个股权的一个法定继承的话，那可能其他的这个股东啊就有权来否决这个继承，也就是说可能没有办法实现这个股权的所有权的一个传承的安排了，这个也是意想不到的，就是股权的一个继承的一个落空。

00:32:57 Speaker 2
因为公司现有章程的安排，以及程序上的一些挑战，那么第四个方面就是我刚才讲的，当我们去做继承权公证的时候，突然我们在公证员在查档的时候发现，哎，这个老板他可能外面还有非婚生子女，还有其他的继承人，或者就有父母也可以来继承啊。有一些就隐名的继承人的风险，那么当要发生这个股权的这个变更登记的时候，那需要所有人都来签字的，那你的客户能不能你的客户的这个继承人，你代表的那一方能不能找到这些人都来确权签字，也是一个重大的不确定性。

00:33:43 Speaker 2
所以大家可以看到，如果没有提前规划的话，所有的这些，因为法律上的这些条条框框，反而可能会导致在股权继承方面的这些无序的风险。

00:34:00 Speaker 3
那其实家族企业的传承就并不是我们平常那么说一些财产过户啊，或者就普通要保单转移啊，我们做的很方便啊。但是如果涉及是企业家他们要包括的是我的控制权，我的经营理念，我里面的家族的关系，还有就是税务上面是多位的博弈，那所以是一个非常复杂的一个误区，那其实在2025年啊，我们常有看到有无认的财务财富报告里面，其实也有预计过在未来的十年，

00:34:44 Speaker 3
大概有20个亿的财富是要存到下一代，那20年之内呢，这个叫素质增到45万亿，那30年之内的政治负达到79万亿。那所以就面对这么庞大的数字，而且就是豪门因为遗嘱不清洗，或者顺势服都没有遗嘱，那引发长达数年的一些继承权的纠纷，

00:35:17 Speaker 3
那其实企业继承的一个攻防战，我们是不是可以运用家族信托，去拉近一个法律架构，那这样子就可以有效的隔离，这些可能婚姻、债务或者税务等等的风险，去建立一个防火场。

00:35:42 Speaker 2
是的，就像您刚才总结的那样，就是股权的传承，它实际上不仅仅是一个程序性，它可以通过单一的工具去解决的，更重要的我们要考虑的就是一个是时间维度提前规划，然后架构维度，我们是不是可以考虑放到通过一定的结构，提前的把所有权的这个传承给固定住，那第三个方面就是我说的公司的这个治理和决策，我们也要提前安排好，那么讲到通过信托去解决传承的这个困境，大家肯定会想到今年特别热门讨论的一个案子，那么下面就可以跟大家分享关于这个杭州娃哈哈的这个宗老的这个20亿美元的这个纠纷的这个博弈。

00:36:33 Speaker 2
这个案子非常复杂，我单单把其中有关信托的内容挑选出来跟大家分享，因为我看到很多自媒体讲说，宗老的汇丰信托被击穿，海外信托不靠谱，好像做了信托也没有用啊，仍然可以再往外去拿钱，那所以就会伤害客户对于这个信托这个科学工具的一个信任度，那么我们现在就来拆解一下这个案例。

00:37:03 Speaker 2
就是提示一下大家，如果是要去跟客户讲的话，一定是要看这个判决书啊，香港的这个判决书的原文啊，才能够还原真实的这个情况，那我们就看啊，宗老当时为什么现在仍然就是一个是我们看到宗富力从这个，香港的汇丰银行账户里面可以有资金的支取，但是外面的非婚婚生子去对他提起诉讼，他们到底在争什么？可以看一下，还原这个真相，我们可以看到根据香港法院发布的这个裁定书上面写的，提到了就是宗老其实留下了几份文件，一份很关键的是手谕，

00:37:56 Speaker 2
24年1月份的时候，宗老留下了这个他的想法，他说现在就是派郭红去香港办理这个三个人的这个信托，在哪里办？在汇丰办，这也是为什么市场上会流传汇丰银行做的信托，其实根本不是在汇丰银行做的信托，只是那个银行账户在汇丰而已，那每个人就7个亿，那需要办理，哪些哪些工作，然后还写了这个顺序，那看上去很明确，就是需要有办信托的这个意愿，然后还有拿哪里的这个资产去办这个信托，然后也明确了这个受益人的这个仅仅是这个本人以及子孙跟他们的配偶都没有关系，就讲的也挺明白的。

00:38:50 Speaker 2
再看24年2月份的时候，又出来宗老的一份遗嘱，其实他那个财经书里面提到了两份遗嘱，那一份呢，他是提到了这个宗老的海外的这个资产的遗嘱的这个分配。这个海外资产里面并没有包括我们现在讲的20亿美金的这个贱好的公司，离岸公司的这个资产的情况，很有意思，只是讲了除了是以美金以外的这些海外资产的分配，另外呢，就是关于在内地的这个资产的分配，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能够看到，大家觉得非常神奇，

00:39:38 Speaker 2
就是宗富力在国内的这个娃哈哈的股权竟然发生了就是继承权的这样的股权的一个变更，当时在做国内的这个公司股权传承的时候，竟然没有这三个人竟然没有跳出来，而是到现在才跳出来，这是因为宗老当时留下了这份遗嘱，比较明确，那么再看下一页。下一页就是当宗老过世以后，24年2月份过世以后，那么大家就要开始办事情了，办事情了呢，就是宗父礼，然后3J，外面的三个小孩就达成了这个协议的安排，就是关于这个信徒的设立，应该按照流程上，你做什么，我做什么，各自的这个权利义务，这里面讲的也蛮清楚，说第四点，根据宗老的遗愿啊，

00:40:35 Speaker 2
就是初始的信托规模的这个一共是21美金，每个信托是7亿元整，是不可撤销的，不动本，什么叫不动本，就是本金不要去动，只分利息的，那么信托的这个资产继续在汇丰去做一个管理和投资。那么在这个里面，非常有意思的点，看到第十点，为什么这个案子在香港法院并没有出一个终局的审理呢？香港法院根本就没有审理这个信托的这个有效性的问题，而是暂缓，只是下了冻结令，就谁都不要动，为什么呢？因为管辖权的国际礼装原则，这个案子首先要拿到内地杭州法院，

00:41:26 Speaker 2
来审理，为什么？依据就在于这几方约定的，因为这个协议的安排发生了所有的争议啊，各方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了的就要去这个杭州的这个法院进行这个诉讼，所以呢，香港法院其实没有没有去审理，那么我们再看回到很多朋友在问我，江律师这个信托到底有没有成立？我也不好说，为什么，非常的混乱我们拿到的信息，首先我们讲的这个资产是在香港汇丰银行的这个账户，这个账户是有一家离岸公司持有的，所以所有的这个我们在讨论的信托资产都是海外的这个资产，但是人呢，本身的人还记不记得我刚才讲在我们去审视一个继承的案子的时候，

00:42:25 Speaker 2
我们要看这个人的这个国际身份啊，过世之前的这个经常去居住地啊，还有看他有没有遗嘱，以及他有没有其他的这个表示，然后呢，在这个案子里面，我们要去审视这个宗老留下的这个书面的东西，它是不是构成一份信托契约，它是不是可以成为去主张信托有效成立的一个要素呢？这个也是存在不确定性的，因为首先这个判定这个信托是否成立，它究竟用哪个地方的法律，这个点就是大家可以去争的，因

为通常来说我们做离岸家族信托的话，我们会有一份非常规范的trustee的信托契约，我们会有意愿书，在信托契约里面我们会写清楚，

00:43:14 Speaker 2
本信托由某某比如说泽西岛，开曼群岛的这个等等离岸的这个法律，或者香港法，新加坡法去管辖，那么这个时候就很清楚说，当信托发生争议的时候，我们要使用这个地方的这个法律去实质性的审理这个信托有关的所有的纠纷，但是呢，在宗老的这个案子里面并没有一份正式的这个信托契约。所以就导致了这个事情的无序，到底用什么地方的，什么司法管学区的实际法去审理这个信托有效性呢？那回到中国，如果用中国法来去审理，那么大家知道中国的信托法，2001年出台，到现在为止没有改过，那么中国信托法，它里面也是明确规定了，说一定要有书面的这个合同，然后并且资产要进行一个转移，那么在这个里面就可以看到，

00:44:12 Speaker 2
因为宗老的这个意思表示，前面那个手谕，它是不是构成了有效的一份信托合同呢？信托契约呢？这个也是存疑的，并且我们可以看到，那因为信托的话，它的结构，它本身信托资产是要发生从设立人委托人转移到这个受托人名下的。那么究竟谁是受托人呢？那市场上有很多声音在讲他这个受托人可能他是宗富力。

00:44:44 Speaker 2
因为他是叫PTC Private Trust Company那可能这个贱号就是PTC宗富力控制的这个家族的这个信托公司来持有的那他是不是真的就构成了PTC呢？这个也无从得知，我们也是在持续观望这个审理的这个情况到现在为止这个案子还没有结果，那么从这个案子里我们就可以看到了，当我们的这个客户他的资产发生了跨境的时候。

00:45:17 Speaker 2
然后他要在某个地区做规划的时候，可能会引伸到跨境的一个法律连接点，究竟有哪个地方去法律去审理，去审视这个结构的这个有效性的问题，为什么会导致这样的情况，我们回过来想，如果宗老在之前在世的时候，还意识清醒的时候，提前的去找一家信托公司，去签好这个信托契约，并且把资产转进去，

00:45:50 Speaker 2
是不是我们就不会看到现在的这个八卦的新闻的这个存在了，可以往下一页，所以我们可以看到就是种种的这个通过哇啊世界，我们可以他的一个事件的演进，我这边没有回顾他境内的这一块。那我们可以看到，其实都是家族内部的这个继承候选人的一个博弈的过程。那当年，宗富力能够在国内把这个娃哈哈公司的这个股权，就是进行一个工商变更登记，那估计也是和对方做了一定的这个谈判和妥协的。

00:46:32 Speaker 2
那当时为什么信托没有设立成功？也是因为大家可以看裁定书的时候看到，双方甚

至因为选哪家信托公司发生了争执，所以以至于时间被耽误了，那么最后信托契约就没有签署成功。所以大家可以看到，就是哪怕是有我们有手谕，我们有遗嘱，甚至有继承候选人各方的这个协议安排的时候，

00:47:04 Speaker 2
整个这个资产。他的一个交接仍然可能被悬空啊，尤其是股权啊。讲一讲就是在我们实操当中会发生的一些现象，那为什么病榻交棒，可能会发生不确定性，我自己接触过一些案子，有一些老总在病床上面可能签字，甚至是配偶就是拿着他的手去盖手印旁边也有这个相关的专业人士向我们去见证或者是公证员的这种情况。

00:47:39 Speaker 2
仍然可能发生不确定性，因为当他签完那份东西的时候，后面又发现他自己可能又写了好几份这样的一个手谕的指示，然后每一份可能是相互冲突的，所以我们在做生前的这些资产和股权的规划的时候，一定是要以专业的眼光去看，你每块资产应该怎么个去分配，怎么个去传承，你的意思表示是否自己可能自相矛盾的，能不能落地，那这是第一个风险。

00:48:13 Speaker 2
第二个风险是，当企业家在病床上的时候，我们讲我们去签任何一份东西，包括遗嘱，包括信托，作为律师，我们第一个要考察的是，我的客户，我的委托人本人，他是不是有充分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讲人话，他是不是一个健全，有心智健全的人，我们叫capacity，那么我处理一个案子是，

00:48:45 Speaker 2
那么我处理一个案子是，我处理一个案子是，我处理一个案子是。很多年前给这个企业主做了这个信托契约，那么因为时间的变化，家族的后代也发生了这个家族成员发生了一些变化，于是呢，就是老板本人要来改议员书，那改议员书的时候呢，老板已经八十多岁了，所以第一步我们先要做的是什么？确认我们的客户他是不是有充分的行为能力，那么通过那从表面上可能通过我们的沟通和交流，他是不是能够理解我们讲的话，他是不是能够及时的反馈，那还有一些比较也是一些普遍的案例，二次海默症，他的这个病情发生，他的病变的过程是非常快的，我们也处理过就是突然，

00:49:39 Speaker 2
对吧？他的病情时好时坏，那么我们作为律师，我们也会建议说家族说提前对这个老母亲的这个健康状况做一个司法的鉴定，那指定监护人，那当老母亲如果真的是恶化，完全丧失了这个行为能力的时候，至少他的家人们能够。简单来讲，从银行去支取他的这些资金，或者是提前的做好这个传承遗嘱的这个规划，但是也会发生一种一种极端情况，即便是做了这样的司法的鉴定，一定监护，当我们把这份东西拿到金融机构去提款，去要求这个银行去转账的时候，仍然银行也会不comfortable，说你这份东西是国内出的，

00:50:33 Speaker 2
我讲的是海外的账户，那我需要律师来做鉴证，我需要重新对这个人的这个行为能力做鉴定，我们就发现理论和实际上实际上可能更复杂，这是为什么说并踏交棒啊，可能会发生很大的不确定性，所以我们一定是在这我们的客户啊，就是他现在心智都健全，甚至是年富力强的时候，他非常自信可以非常稳妥的交接班的时候，提前的我们要提前，提示到他要做一个提前的规划，什么时候做，那必须是现在，这是第一个点，那第二个点就是我们刚才说的，当我们的这个传承规划里面很重要的资产是股权的时候，我想把我的股权传给我的儿子，我们就要考虑了，我们的合伙人是不是同意，如果股东发生反发现他出现反对意见的怎么办，首先要去干一下公司章程，是不是允许我们股权的这个安排，

00:51:34 Speaker 2
按照继承的这个方式来交接，如果不允许的话，我们是不是考虑提前要跟这个合伙人都要谈好，我们各自如果发生意外的话，我们这个股权的所有权怎么进行一个传承的一个交接，这是所有权的一个过渡，第二个就是当发生意外的时候，谁来表决的问题。那谁来表决就我刚才讲的，那突然每个人都没有办法控制外部的这个因素，就像一开始讲的云南的案例，突然挺开心的去收购酒庄，然后直升机过世，谁也想不到这种意外，那是不是可以提前把对公司的这个表决啊运营的权利啊，我们做一个表决权委托，当我本人发生意外的时候，谁来代替我签这个词啊，我自己接触的这个词，

00:52:28 Speaker 2
真实的案例是，某一家公司本身也是在准备出售的过程当中，大股东二股东都已经在跟买家沟通，已经临近要签约了，但是很不巧，二股东出车祸，突然就过世了，就面临着谁来代表这个股东签这个字的这个挑战。那太太就说我可以代替她签字，因为太太也想套现，但是这个时候就会跳出来，公公，婆婆，我们不同意，为什么？他们想拿更多，那整个公司的这个，他可能是整个公司的这个出售就会被闭眼，所以我们在讲什么时候去做规划，最好的规划时间就是现在，提前的去要建议我们的客户去考虑，

00:53:23 Speaker 2
尤其当我们的客户的这个家庭的资产非常复杂，非常多元，尤其涉及到股权的时候，我们要去考虑这些点，好，然后再往下一页，克拉尔刚才提到了一个很好的这个工具嘛，家族信托，那讲一讲这个通过家族信托去传承股权的一个优势吧。那股权类的信托和一般的金融资产的信托还不太一样，那金融资产信托其实很简单，只要把这个相关的金融资产啊，它的一个控股的这个工具转进去就可以了，但是股权呢，它有一定的特殊性，啊，它的特殊性在哪里？我们把股权装到信托的那一刻，除了我们要考虑所有权的一个转移以外，更重要的我们要考虑底层的，就是我在那个都上，

00:54:19 Speaker 2
最底层的公司的这个治理，因为我们转到信托以后，实际上受托人，它只是一个被动的受托管理的角色。它并不会实际的介入到底层公司的运营里面，所以我们在设计股权类信托的时候，我们同时要考虑到信托层面的这个治理模式，以及底层公司的运营的治理模式，那么通过所有权和表决权分离的方式，实现股权的有效的这个传承和交接。

00:54:50 Speaker 2
好处是什么呢？当我们提前把这个股权放到信托里面去，当设立人发生意外的情况下，这个股权我们就不需要去考虑再按照法定继承啊，遗嘱继承啊。为什么？因为股权的这个所有权啊，股东大家可以看到已经变为信托持有了，但已经不是设立人的遗产范围之一了。所以就按照信托的这个结构去管理。那么至于后面这个股权到底是分配，怎么分配？实务分配啊，直接分股权还是现金分配？还是说我们这个股权是怎么分配？

00:55:31 Speaker 2
我们一直放在这个家族的信托的这个池子里面去管理，所有人都碰不到这个股权，只是可以分收益，都是可以去规划的。那这个好处是什么？我们把家族的股权，企业的股权放到这样的一个统一的架构里面。我们就避免了所有权的争斗，没有人可以炒，因为整个股权已经放到了信托里面去持有，那也可以确保企业的长期的控制权的稳定，尤其是当方的创始人持有控股权的时候。

00:56:07 Speaker 2
那这一点尤其对于这个上市公司是非常有利的，大家知道当上市公司的失控人出现意外情况的时候，即上市公司市场会受到一些负面情绪的影响，可能会担心这个公司本身的这个运营能力，尤其当这个家族领，家族领袖他非常厉害的时候，那就会担心，那姗姗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所有人都会市场会担心，银行会担心他会担心他的偿债能力，所以一堆人一窝蜂的上来，可能这个企业就一下子就走下坡路了，那如果提前的把这部分股权放到信托里面，至少所有权不会发生内斗，那外部是看不到的，所以这样可以实现很好的一个所有权的一个过渡，那么再往下一页。

00:56:58 Speaker 2
好，谢谢大家，那么我们来讲就是做信托啊，这一页就是在讲做信托里面可能要考虑的这个基本的一些执行的步骤，就常常会有朋友问我做信托是不是就是找一家信托公司，然后让信托公司给一个模板，昨天还有加班的朋友在跟我聊，我们在讨论这个公司的这个股权类的信托，一直在讨论是不是就是一个模板而已，其实不是，当这个事情涉及到公司股权和复杂的这个资产结构的时候，

00:57:30 Speaker 2
其实很重要的一步，第一步就是我们对信托的结构要进行规划。哪怕是客户的家庭情况非常看上去非常简单，三口之家或者四口之家的情况下仍然要做一个规划，这

个规划一个是在信托层面我们要做，什么情况下会发生股权的分配，什么时候可以选择出售下面底层公司的股权，然后在公司的治理层面我们也进行表决权，包括议定监护的提前的安排。

00:58:05 Speaker 2
才能够实现从所有权和表决权决策层都实现两方面都可多维度的去做一个提前的防范，然后很重要的一点，当设立人在的时候，可能大的家族家庭企业都是非常和谐的，非常好的，但是当设立人突然过世意外的时候，那企业本身包管是不是还是可以说大家非常。

00:58:35 Speaker 2
非常团结，是不是有可能会出现群龙无首，或者出现两个老板的情况在打架，那么信托也是，当舍利人过世的时候，受托人要听谁的，那我们就要选一位保护人，我们这边也叫监察人的角色，那去帮助实现舍利人的这个意愿，仍然去监督这个受托人能够按照这个意愿去管理这个信托。

00:59:06 Speaker 2
那么整体是信托规划的这个步骤，再往下当信托规划完以后，我们就要把这个公司的这个股权转到信托里面，这里面也很复杂，我们考虑几个几个问题，一个是如果我们客户的这个股权是在境外的还是境内的，我们选境内的还是境外的信托，当然现在我们一般做离岸家族信托，它的隔离性可能是更充分一些，因为经过这么多年的这个普通法系的案例验证，国内的信托现在也可以做股权信托，这个要看，但是如果说老板依然是希望把国内的这个公司的股权放到离岸信托的时候，我们就需要考虑了，我们提前要对国内的这个公司的股权做一个跨境重组，而不是说我们直接把这个国内公司放到一只离岸信托，这个是没有办法放的，因为这里面有外汇管制，有商委的这个审批，有工商局的这个审批，税务局审批，银行的这些等等信息变更，

01:00:04 Speaker 2
还有考虑到，我们放心托的那一步会不会产生税负和资金成本，这个都是要考虑的，尤其当我们很大的这个集团公司下面可能还持有重资产物业的时候，这个是更更加需要去提前规划的一步，哪些哪些公司适合放进去，哪些公司还是要保留在境内的这个架构里面。都需要去提前规划，那么把这个公司的这个股权资产放到里面，接下去就是受托人啊，信托公司按照信托契约去管理这部分资产了，但还是那句话，受托人是不会去管底层的公司运营的，我们就是这个可以分享一个非常有意思的现象，我们在这个离岸的信托契约里面，我们会看到一条叫antibiotic条款，就是受托人他其实是不会去干预下面的资产，

01:00:58 Speaker 2
底层公司的运营的，如果底层公司的这个运营发生任何损益的话，受托人是不负担任何责任的，我做信托的时候，很多老板和价值办公室看到这句话会问我，会问我

江律师，我们把这个公司股权交给信托去管理，信托公司去管理了，那我们下面如果他管不好，他还有免责，这个好像不太合理，那我就会去跟他解释，为什么受托人不来负责，是因为本身这个底层的运营资产的管理，

01:01:28 Speaker 2
实际上都是由设立人、客户、家族保留的，受托人是不会去干预这份运营，所以怎么可以去让他不干预，他就没有办法来负这个责嘛，所以还是客户自己来行使这个管理权。那么相关的什么时候可以去分配股东分红，什么时候可以去分配信托资产呢？这个我们也可以在这个信托的契约和公司的章程里面提前去规划好，甚至很多客户在跟我讲，其实我现在还没有想好怎么去分，那没有关系，在信托层面，我们什么时候想分了，我们什么时候再给这个受托人去指令，甚至我们可以提前约定一个分配的约定。

01:02:15 Speaker 2
比如说家资成员在发生哪些里程碑事件，比如说小孩成年了，或者要去留学了，或者要结婚生育了，或者是后代有创业的情况的时候，我们可以从这个信托。给一部分配给到他去支持他的这个事业和生活的这个发展会安排的比较好。那么刚才讲的就是第四步。那么接下来就是还是回到就是信托这个规划的过程当中会发生很有很有意思的现象。分享一个小案例也作为总结吧。就是我们有看到一些案例就是当信托契约做完了以后，然后信托也是一直运营很好。

01:02:57 Speaker 2
但是当社里人突然过世的时候，所有的这个继承候选人就开始吵架，社人开始吵架。然后有的时候受托人就受不了我到底要听谁的。那这个案子里面也是因为没有提前规划好保护人。所以导致信托就陷入了僵局。信托陷入僵局怎么办？受托人就起诉到法院要求辞职，辞任受托人的这个职位。那么大家知道，如果这个信托一旦没有受托人的情况会发生什么？

01:03:28 Speaker 2
又会发生无序了。上面顶层的，可以回到上一页，顶层的这个信托架构上面的这个股东的这个表决权，就没有人来代替这个信托去表决了。信托又陷入了一个无序的这个状态。也没有人去行使这个分配的指令了。所以呢，受托人就跟，嗯。

01:03:50 Speaker 1
那其实家族的传承理论呢，里面我们要真的要把它动态化，或者实战化，是一个非常复杂的一个过程啊。那加上现在我们很多首要也要应对的不单是这些，还有精髓士气啊，CLS啊，监管环境啊，等等变化。但是呢，其实说到尾，就是一个人性的博弈嘛。那因为我们讲了那么多，

01:04:20 Speaker 1
江律师分享了那么多的一些不同的架构啊，什么接班人怎么去培养啊，或者股权的

架构是怎样放权，同时要保留著家族的控制权啊，要权贤不权子，还是怎样。其实当作为了周氏规范著人性。所以呢，很多客人，我们参加新社余店的客人，他们常说，我有没有说要弄得那么复杂？

01:04:52 Speaker 1
诶？为什么？诶？好，那有没有弄得那么复杂，那其实阿布老师中间断了一下，那有没有必要弄得那么复杂呢，就是要看一个客人的情况，他可能下一页可以看看，那其实我们现在需要的就是说，我真的有一些企业家的家庭，他是需要人的社长的一个信托，因为设计很多不同的股权，

01:05:52 Speaker 1
我要怎样去交接下一代的一个继承，那但是同时间您想象我赚钱，我做企业赚了那么多，我为的其实也是我背后的家人，那之前前面有讲的一些就是比如说哇哈哈那些的案例，我们就反思嘛，其实那个那么大的一个老板，一个企业，为什么可以在传承过程当中，在遗嘱啊，在一些信托上面，他都可以那么有自信的，就那么放心的，就交给他的下一代去做分配或者安排呢？

01:06:39 Speaker 1
下一代，无论是亲生子女也好，还是说，您说我是一个，我企业的左右手，我信任他也好，都是有人性在里面啊，所以为什么很多时候我们常说，工具上面，我们其实在传承的当中，我如果可以加一份保险，能不能就互补其他工具的不足？因为很多时候保险我们现在的功能也已经不是局限在我要做储蓄要多少年退休的时候可以拿钱，我们现在加第二受保人或者加暂管人这些已经可以达到一些小信托功能，把它做到一个定向存存的效果。

01:07:29 Speaker 1
那当然很多人就说体中保险是有一些不同的限制啊，可保利益啊，或者还没有出生的人物啊，分配不到啊，但是您很落地去想这事情啊，我们现在在这个时间点啊，很多时候，无论是税务啊，或者我个人身份啊，或者我下一代，到时候去拿读书或者留在哪一个国家住，

01:07:59 Speaker 1
那当然很多人就说体中保险是有一些不同的限制啊，可保利益啊，或者还没有出生的人物啊，分配不到啊，但是您很落地去想这事情啊，我们现在在这个时间点啊，很多时候，无论是税务啊，或者我个人身份啊，或者我下一代到时候去拿读书或者留在哪一个国家住，做其他的税务居民也好，其实我们都没有水进去哦。我要把所有的计划好，规范好，其实是根本没有可能是完全可以掌握的，但是呢，有什么我是可以可以提高这个确定性的呢？其实保险就已经很简单的做好这个资产的保存，而且这个离岸的资产，万一真的我要把不同的下一代的国家属居民，

01:08:34 Speaker 1
我要让他们有不同的现金流，我转换里面的不同的货币，那甚至辅助说，我要将来

真的有不同的家族成员，或者家族的架构上面有不同的时候，我做一些分拆的分配，都已经可以达到这个传承效果，那在保单上面我们已经可以做到的呢，就已经是大部分客户，已经很满足了，

01:09:05 Speaker 1
那当然您说，不是，我真的要做一些条件出来，我要有些规范，他一定要读个PhD，或者我将来他要生个孙子，还是怎样，才可以给他做分配的话，这个可能真的要搭配一个信托，或者就刚才姜女士分享的一些比较复杂的个案。做到那个体量的企业当中，他们如果没有说信托的话，在金管上面，

01:09:36 Speaker 1
我真的说白了，用单纯用保险就未必能够全面让家族的延续和谐。那希望今天的交流呢，可以让大家对于那高经济人士在财富规划里面，有更深层的一个启发。那未来我们会继续用我们的尊严和智慧，去帮助更多的家庭去守护财富。好，那今天非常感谢姜律师的分享。

01:10:11 Speaker 1
好，我们下一次有机会，我们在研讨会或者上来再有不同的活动，我们再请江律师分享。有机会跟大家再见。好，谢谢各位。

01:10:25 Speaker 4
谢谢。谢谢你。

- 2025-12-04 破解傅承密碼守...
  - 日期和时间： 2025-12-04 02:48:04
  - 地点：[输入地点]
  - [插入标题]
  - '家族财富传承', '法律风险管理', '家族信托'
  - 主题
    - 本讲座由上海某律师合伙人姜律师主讲，聚焦高净值家族在财富及企业传承中面临的法律挑战。通过复盘云南富商案及杉杉集团百亿遗产争夺战，深入分析了法定继承、股权治理僵局及跨境管辖等风险。讲座强调了提前规划的重要性，并探讨了家族信托、遗嘱及保险在规避传承乱象中的实务应用。
  - 要点
    - 1. 会议开始前出现技术问题，早前发送的连接无法使用，需要在2025年12月4日上午10点45分至47分左右重新发送连接。
    - 2. 线上参与人数约为200人。
    - 3. 演讲嘉宾为上海某律所合伙人姜律师，专注于私人财富业务、家族企业架构、税务合规及家族信托等领域。
    - 4. 讲座主题围绕“破解传承梦”，探讨高净值家族在财富及企业传承中面临的法律挑战和风险管理。
    - 5. 案例一：云南富商200亿资产争夺案。2013年富商与儿子在法国考察酒庄时直升机失事双亡，引发公公与儿媳（2016年）关于股东资格的诉讼。
    - 6. 案例一涉及法律点：父母属于第一顺位继承人；死亡时间的先后顺序（谁先去世）直接影响遗产分配份额。
    - 7. 案例二：杉杉集团（Shanshan Group）百亿帝国传承危机。2023年2月创始人郑永刚在东京突发心脏病去世，未留遗嘱。
    - 8. 杉杉集团危机时间线：2023年3月长子郑驹当选董事长，继母蒋婷（慈淼）抗议；2023年4月继母起诉要求冻结51%控股股份。
    - 9. 杉杉集团和解与冲突：2023年5月达成和解，继母进入董事会，长子主张扩张，继母主张收缩，经营理念冲突导致董事会“打架”。
    - 10. 杉杉集团现状：2024年11月长子辞去董事长，继母接任；2025年1月陷入债务危机，3家银行联合申请破产重整；2025年2月法院受理重整；2025年6月长子股权被司法冻结/执行。
  - 金句
    - “如果说没有尤其对于企业家客户没有提前规划的话，可能就会发现当意外事件来临的时候整个事情的发展，变得非常的混乱，甚至是无序的。那不仅仅是对于家族这个财产的一个损害或者是流失，还有就是伤害了家人之间的情感，那更重要的我们看到了，如果说尤其是民营企业家对于股权上面来说没有进行一个提前的规划，可能因为老板的意外事件会导致这个企业也陷入困境。”— 姜律师 《姜律师在讲座开头对于缺乏传承规划后果的阐述》
    - “继承人不等于接班人，拿到了股权并不意味着拿到了企业的运营的表决权。”— Speaker 2 《案例分析总结》
    - “如果没有提前规划的话，所有的这些，因为法律上的这些条条框框，反而可能会导致在股权继承方面的这些无序的风险。”— Speaker 2 《关于法定继承风险的总结》
    - “什么时候去做规划，最好的规划时间就是现在。”— [Speaker 2] 《[Speaker 2]在讲述病相交棒的不确定性及风险时强调》
    - “其实说到尾，就是一个人性的博弈嘛。”— [Speaker 1] 《[Speaker 1]在总结家族传承理论与实战复杂性时提到》
  - 章节和主题
    - 法定继承与死亡推定顺序（Simultaneous Death & Inheritance Sequence）
      - 关键点
      - 讲解
      - Examples
      - 注意事项
      - 在处理高净值客户（尤其是民营企业家）的业务时，需关注其对跨境法律的陌生感。
      - 需提醒客户若无提前规划，意外事件会导致家族财产受损、情感破裂及企业陷入困境。
    - 家族企业控制权争夺与治理风险（Corporate Control Dispute & Governance Risk）
      - 关键点
      - 讲解
      - Examples
      - 注意事项
      - 针对重组家庭或继父母子女关系的家庭，传承规划尤为关键，否则极易引发控制权争夺。
    - 法定继承与企业接班的矛盾
      - 关键点
      - 讲解
      - Examples
      - 注意事项
      - 确定继承人时需考虑其国籍身份、居住地、企业所在地及资产类型。
      - 不仅要向下考虑子女，还要向上考虑父母的继承权。
    - 股权平分的治理风险
      - 关键点
      - 讲解
      - 注意事项
      - 股权如果像金融资产一样平分（如50对50），在发生冲突时缺乏决策者。
    - 股权继承的隐性法律障碍
      - 关键点
      - 讲解
      - 注意事项
      - 在进行工商变更时，需确认公司章程是否限制自然人股东的股权继承。
      - 需确认是否所有继承人（包括非婚生子女等隐名继承人）都能到场签字确权。
      - 特殊情况
      - 如果公司章程限制继承，其他股东有权否决，导致股权继承落空。
    - 财富传承市场数据
      - 关键点
      - 讲解
    - 家族信托设立的实务风险
      - 关键点
      - 讲解
      - Examples
      - 注意事项
      - 设立信托必须有规范的信托契约（Trust Deed），明确管辖法律。
      - 信托资产必须完成从委托人到受托人的转移。
      - 涉及跨境资产时，需注意管辖权的国际礼让原则。
    - 病榻交棒（临终传承）的风险
      - 关键点
      - 讲解
      - Examples
      - 注意事项
      - 建议客户在心智健全、年富力强时提前进行规划，不要等到病重时。
      - 对于阿尔茨海默症等病情，建议提前做司法鉴定并指定监护人。
      - 需注意国内的法律文件（如监护令）在海外银行可能面临认可度问题，需律师见证或重新鉴定。
    - 家族信托中的股权架构设计
      - 关键点
      - 讲解
      - Examples
      - 注意事项
      - 需提前查看公司章程是否允许股权继承或信托持有。
      - 需处理境内资产的跨境重组（外汇管制、税务成本、政府审批）。
      - 必须选任保护人（监察人），以防设立人去世后受托人陷入管理僵局。
    - 保险在传承中的工具价值
      - 关键点
      - 讲解
      - 注意事项
      - 对于不需要极度复杂的行为约束（如必须读博士才分钱）的家庭，保险是更简便的选择。
      - 高净值客户（涉及复杂股权）应采用“保险+信托”的组合拳。
  - 作业或建议
    - 请各位同事将重新发送的研讨会连接（约在2025年12月4日上午10点45分左右发送）分享到微信群或WhatsApp群，协助未报名或改期的同事登录。
    - 如果之前未收到连接或遇到技术问题，请立即联系传输管理团队同事，通过WhatsApp或微信获取连接。